

附件 1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2022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构成
3. 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1.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收支总表
2.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收入总表
3.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支出总表
4.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10.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第一审、第二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交由审判的案件；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和行政再审案件；依法审理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案件；依法审理减刑案件；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法律文书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及委托执行案件；依法受理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监督、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法院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 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持续掀起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热潮，引导干警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决定性作用，坚定政治信仰，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及时主动向党委及党委政法委请示汇报，将党的绝对领导落到实处，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二）主动服务淮南发展大局。胸怀“国之大者”，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对标省、市十一次党代会部署要求，提供精准有力司法服务。聚焦服务保障“五大攻坚行动”，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历史遗留问题化解上展现更大作为。

（三）自觉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抓好民法典的贯彻实施，不断提升民生权益保护水平。持续深化“两个一站式”建设，积极构建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找准司法服务新技术、新业态、新产业、新模式的结合点，加强人民法庭建设，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四）有效激发发展内生动力。全面深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着力强化对办案工作的内部监督和流程监督，确保审判执行质效持续保持全省法院前列。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有效遏制案件过快增长态势。深化诉讼制度改革，加强智慧法院建设，不断提升高效解纷能力和水平。

（五）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加大正风肃纪反腐力度。坚持严管厚爱结合，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大胆培育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加强司法职业保障，努力建设一支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法院队伍。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2022 年部门预算表由 11 张表格构成，具体表格内容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4943.2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57.83 万元、上年结转数 585.44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4681.9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4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2.7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3.57 万元。

二、关于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收入预算 4943.2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357.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85.44 万元。

（一）本年收入 4357.83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57.8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下降 138.50 万元，下降 3.08%，下降原因主要是 2021 年转移支付预算资金为 682 万元，2022 年转移支付预算资金为 542 万元。

（二）上年结转结余 585.44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5.4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83.53 万元，增长 65.51%，增长原因主要是因预算一体化新系统原因，2022 年预算中按照实际结转结余数列支，2021 年预算中按照预计结转结余数列支。

三、关于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支出预算 4943.2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55.03 万元，增长 5.44%，增长原因主要是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的要求，2021 年底实际结转的转移支付 525.54 万元和审判法庭多回路供电升级及高可靠性供电配套费 59.9 万元列入了支出，而 2021 年预算中按照预计结转结余数列支。其中，基本支出 2422.27 万元，占 49%，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项目支出 2521 万元，占 51%，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关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4943.27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43.27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357.83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585.44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公共安全支出 4437.49 万元，占 89.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43 万元，占 3.43%；卫生健康支出 112.78 万元，占 2.28%；住房保障支出 223.57 万元，占 4.52%。

五、关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43.2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55.03 万元，增长 5.44%，主要

原因：主要是按照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的要求，2021 年底实际结转的转移支付 525.54 万元和审判法庭多回路供电升级及高可靠性供电配套费 59.9 万元列入了支出，而 2021 年预算中按照预计结转结余数列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4437.49 万元，占 89.7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43 万元，占 3.43%；卫生健康支出 112.78 万元，占 2.28%；住房保障支出 223.57 万元，占 4.52%。。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2022 年预算 1916.4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14.20 万元，增长 6.34%，增长原因 2021 年新招 20 名司法雇员聘用人员支出较往年增加 132.32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 年预算 243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1.09 万元，增长 3.89%，增长原因主要是随着淮南市社会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加快，各类案件数量持续增长，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也呈递增的趋势。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2022 年预算 5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 万元，下降 16.39%，下降原因主要是按照量入为出、实事求是的原则，减少了相关支出安排。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2022

年预算 3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34 万元，下降 48.57%，下降原因主要是按照量入为出、实事求是的原则，减少了相关支出安排。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 16.7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99 万元，增长 6.28%，增长原因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的福利费支出相应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 152.6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22 万元，下降 1.43%，下降原因主要是新进干警的缴存养老基数较低。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 65.8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0.77 万元，下降 1.16%，下降原因主要是新进干警的行政单位医疗基数较低。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 年预算 46.9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51 万元，增长 1.10%，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医疗补助支出相应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 125.7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6 万元，下降 2.03%，下降原因主要是新进干警的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较低。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年预算97.84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97.84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根据政策要求，提租补贴2021年是第一次拨付。

六、关于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22.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19.81万元，公用经费302.46万元。

（一）人员经费2119.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302.46万元，主要包括：因公出国（境）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2022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2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252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47.09 万元，增长 1.90%，增长原因主要是随着淮南市社会经济发展和城市化进程加快，各类案件数量持续增长，项目支出也呈递增的趋势。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935.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935.56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585.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585.44 万元）。

十、关于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583.4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63.40 万元，增长 38.90%，增长原因主要是按照量入为出、实事求是的原则，增加了相关政府采购支出安排。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583.40 万元。

十一、关于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按照“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保障法院办案经费，有利于保证法院更好地行使

审判权；通过办案经费的投入有效提高办案效率，确保法院各项工作运转高效，方便诉讼。

（2）立项依据。《安徽省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试行）》。

（3）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办案差旅费132万元（每月约11万元）；执行单兵系统、动中通系统、智能执法记录仪流量费用2.5万元；信函、传票等邮寄费用等50万元；其它5万元）；文印费28.08万元（各类专业化印制费用如卷宗封皮、文头纸、活动用展牌（板）、条幅、照片、资料印制等）；审判大楼安保及消防维保费用60.8万元（2021年政府预采购项目）；全市法院司法警察专业技能集训25万元；公证参与司法辅助事务36万元。律师及其他第三方参与涉诉及矛盾纠纷化解1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91.88万元。

（7）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保障法院办案经费，有利于保证法院更好地行使审判权；通过办案经费的投入有效提高办案效率，确保法院各项工作运转高效，方便诉讼。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91.88	年度资金总额:	291.88				
		其中:财政拨款	291.88	其中:财政拨款	291.88				
		其他 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2年)				年度目标				
	按照“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保障法院办案经费,有利于保证法院更好地行使审判权;通过办案经费的投入有效提高办案效率,确保法院各项工作运转高效,方便诉讼。				按照“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保障法院办案经费,有利于保证法院更好地行使审判权;通过办案经费的投入有效提高办案效率,确保法院各项工作运转高效,方便诉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案件数	≥4500个		质量指标	保障案件数	≥4500个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按照计划执行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按照计划执行	
		成本指标	按照计划执行	按照预算执行		成本指标	按照计划执行	按照预算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公平正义	更好的维护公平正义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公平正义	更好的维护公平正义	
对单位履职、发挥审批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对单位履职、发挥审批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更有助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更有助于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审执工作的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审执工作的满意度	≥90%	

2. “食堂运行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安徽省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试行)》规定按照“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做好干警日常就餐服务。

(2) 立项依据。《安徽省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试行)》。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2022年干警人数将达223人。按照每人每天补助17元，每月22个工作日的标准，全月实际就餐支出8.3402万元，全年预计就餐支出100.09万元；另外，我院食堂餐饮管理服务进行外包(含洗衣房服务外包)政府采购招标价60万元/年；食堂餐具厨具零星购置金额5万元，食堂厨具设备维修费4万元，洗衣房洗衣耗材费用约1万元/年，洗衣设备维护保养等费用1.5万元/年。上述金额合计约171.59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171.59 万元。

(7) 绩效目标。解决工作日干警就餐困难，为减轻干警负担，提高工作效率提供助力；完成公务接待任务，减少浪费，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食堂运行费							
实施单位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71.59	年度资金总额:	171.59				
		其中: 财政拨款	171.59	其中: 财政拨款	171.59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2022 年)					年度目标			
	解决工作日干警就餐困难, 为减轻干警负担, 提高工作效率提供助力。					解决工作日干警就餐困难, 为减轻干警负担, 提高工作效率提供助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质量指标	提升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时效指标	供餐的及时性	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时效指标	供餐的及时性	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经费支出的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规定			经费支出的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等规定	
	成本指标	支出的成本	按照预算计划执行		成本指标	支出的成本	按照预算计划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降低餐饮成本	有效降低		经济效益	降低餐饮成本	有效降低		

		指标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审判执行效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审判执行效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有助于节能减排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	有助于节能减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约财政资金	有效节约		可持续影响指标	节约财政资金	有效节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的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干警的满意度	≥95%	

3. “宣传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预计安排 136 万元财政资金，对内做好法院干警的宣传教育工作，引导干警树立正确价值观念，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立项依据。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关于办好《法治淮南》专栏加强法治宣传报道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宣传调研理论研究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 淮中法〔2016〕6 号；《安徽省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试行）》。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 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书籍订阅预计 27 万元；媒体合作和网

络运营预计 80.5 万元；宣传工作、文化建设费用预计 28.5 万元。上述金额合计 136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136 万元。

(7) 绩效目标。通过制作法治文化宣传产品、订阅书籍报刊、与媒体合作、维护网站与自办新媒体，完成本年度新闻宣传、文化建设等工作任务，围绕执法办案、队伍建设和司法改革等法院中心工作，积极开展正面宣传，讲好法院故事，传播法治正能量，营造全社会良好法治氛围。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宣传工作经历费							
实施单位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36.00	年度资金总额:		136.00		
		其中: 财政拨款		136.00	其中: 财政拨款		136.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2022 年)				年度目标				
	通过制作法治文化宣传产品、订阅书籍报刊、与媒体合作、维护网站与自办新媒体，完成本年度新闻宣传、文化建设等工作任务，围绕执法办案、队伍建设和司法改革等法院中心工作，积极开展正面宣传，讲好法院故事，传播法治正能量，营造全社会良好法治氛围。				通过制作法治文化宣传产品、订阅书籍报刊、与媒体合作、维护网站与自办新媒体，完成本年度新闻宣传、文化建设等工作任务，围绕执法办案、队伍建设和司法改革等法院中心工作，积极开展正面宣传，讲好法院故事，传播法治正能量，营造全社会良好法治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提升本院自办新媒体的影响力	≥20%		质量指标	提升本院自办新媒体的影响力	≥20%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当年年底前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当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具体成本金额	具体成本金额		成本指标	具体成本金额	具体成本金额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力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经济效益指标	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力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院普法工作效果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院普法工作效果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司法资源利用效率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司法资源利用效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干警满意度	有效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干警满意度	有效提高	

4. “教育培训费”项目。

(1) 项目概述。随着社会的飞速发展，新类型案件的不断涌现，迫切要求法官能不断提高法律综合素养，尽快适应新形势发展的需要。经费主要用于提升法院干警司法能力相关培训。

(2) 立项依据。淮南市财政局 中共淮南市委组织部 淮南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淮南市市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淮财行政〔2018〕939号；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2019-2023年全省法院教育培训规划》的通知 皖高法〔2020〕24号。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按照规定，参训人员222人次，每年培训学时为75学时，每天8个学时，其中一类培训111人次，二类培训111人次，一类培训标准360元/天，二类培训标准330元/天，平均培训标准345元/天， $75 \div 8 \times 222 \times 345 = 718031$ 元；师资费为：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每学时最高不超过1000元， $1000 \times 75 = 75000$ 元；培训费和师资费合计约为80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80万元。

(7) 绩效目标。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全面依法治国的目标要求，提升法院队伍整体素质，使干警理想信念更坚定，司法能力不断提高，廉洁意识进一步增强。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培训费			
实施单位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8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2年)		年度目标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全面依法治国的目标要求，提升法院队伍整体素质，使干警理想信念更坚定，司法能力不断提高，廉洁意识进一步增强。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牢牢把握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坚持政治统领、服务大局，提高法院干警能力素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法官的综合能力	有效提升		质量指标	提高法官的综合能力	有效提升	
			培训合格率	100%			培训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今年年底前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今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课时劳务费	≤1500元/人*节课		成本指标	课时劳务费	≤1500元/人*节课	
			学员活动费用	≤360元/人*天			学员活动费用	≤36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官办案效率	有效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法官办案效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社会矛盾	有效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社会矛盾	有效缓解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法院的业务能力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法院的业务能力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5%	

5. “信息化建设”项目。

(1) 项目概述。为全力做好2022年淮南中院信息化建设项目规划工作，有序推进智慧法院建设步伐。经过向中院

各部门广泛征求意见，并在参考省高院建设规划，避免重复建设的前提下，淮南中院编制了 2022 年淮南中院信息化建设规划。

（2）立项依据。安徽法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2021-2025）；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安徽法院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方案（2021 年度）》的通知。

（3）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起止时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该规划包括经常性预算项目、谋划自建项目等 2 个部分，内容为：经常性预算项目和谋划自建项目。一、我院 2022 年涉及 17 项信息化建设经常性支出，共计预算 223.01 万元。2021 年全省信息化建设共建共享资金，项目预算：70 万元；人民陪审员系统收发短信服务费，项目预算：1 万元；省高院统建的智能语音庭审系统年租用费，项目预算：8.97 万元/年；淮南中院至省高院 100M 负载均衡专线，项目预算：5.4 万元；财务软件运维服务项目，项目预算：9 万元；2022 年理想闪彩印王续保服务采购项目，项目预算：1.75 万元；华夏科技法庭维保服务，项目预算：5 万元；采购机房 4 台精密空调的维保服务，项目预算：3 万元；采购安防监控维修和维保服务，项目预算：4 万元；17 楼集控中心大屏幕维保服务，项目预算：1 万元；网络安全三级等保评测年审费，项目预算：9 万元；淮南中院审判大楼互联网无线覆盖年租费，项目预算：2.6 万元；采购租用

到基层法院专线带宽，项目预算：32 万元；采购应用运维外包服务，项目预算：27 万元；中国庭审公开网直播设备续租项目，项目预算：15 万元；2022 年新增档案数字化项目，项目预算：18.284 万元；电子期刊数据库更新维护费用，项目预算：10 万元。二、谋划自建项目。2022 年谋划自建项目 4 项，共计预算 123 万元。2022 年理想闪彩印王采购项目，项目预算：52 万元；2022 年保密检查系统软件购买项目，项目预算：23 万元；淮南中院智慧诉讼服务中心，项目预算：28 万元；临时性项目和信息化设备维修经费，项目预算：20 万元。总预算为 346.01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346.01 万元。

(7) 绩效目标。推动智能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有助于全面推进国家法制建设，有助于巩固深化司法改革成果，有助于不断增强人民法院司法公信力，有助于支持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有助于丰富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实施单位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46.01	年度资金总额:	346.01
	其中:财政拨款	346.01	其中:财政拨款	346.01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	中期目标(2022年—2022年)		年度目标	

体 目 标	推动智能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有助于全面推进国家法制建设，有助于巩固深化司法改革成果，有助于不断增强人民法院司法公信力，有助于支持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有助于丰富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推动智能诉讼服务中心建设，有助于全面推进国家法制建设，有助于巩固深化司法改革成果，有助于不断增强人民法院司法公信力，有助于支持促进经济转型升级，有助于丰富完善社会信用体系。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标准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 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机房网路设备运维 范围	\geq 20050 平方米		数量 指标	机房网路设备运 维范围	\geq 20050 平 方米	
		质量 指标	硬件兼容性	\geq 95%		质量 指标	硬件兼容性	\geq 95%	
			系统扩展性	\geq 95%			系统扩展性	\geq 95%	
		时效 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当年年 底前		时效 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当年年底 前	
	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本	\leq 346010 0 元		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本	\leq 3460100 元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对改善数据资源共 享机制的影响程度	效益程 度显著		经济 效益 指标	对改善数据资源 共享机制的影响 程度	效益程度 显著	
			对延长设备生命周 期、降低故障率的影 响程度	效益程 度显著			对延长设备生命 周期、降低故障 率的影响程度	效益程度 显著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升司法公信力	更好的 提升司 法公信 力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升司法公信力	更好的提 升司法公 信力	
			对推动“互联网” 发展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 度较高			对推动“互联网 ”发展的影响 程度	影响程度 较高	
		生态 效益 指标	减少对耗材的需求	有效减 少		生态 效益 指标	减少对耗材的需 求	有效减少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化解司法需求和司 法能力之间的矛盾	有效化 解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化解司法需求和 司法能力之间的 矛盾	有效化解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意 度	有效提 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提升人民群众满 意度	有效提升	

6. “审判法庭多回路供电升级及高可靠性供电配套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因我院为一级负荷用电单位，按电力主管部门要求需要对我院供电输电线路进行多回路供电升级（即由两个或两个以上输变电线路对我院实行多回路供电）。

(2) 立项依据。《安徽省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试行）》。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审判法庭多回路供电线路升级费用（供电主管部门指定接入点输电线建设，主要包括电缆等主材，顶管、桥架电缆线路铺设建设等）为59.9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59.9万元。

(7) 绩效目标。通过对我院配电设备进行双回路供电，提升我院供电可靠性，实现本院作为一级负荷用电单位的供电线路达标，防止因停电影响审判活动正常进行，为国家审判机关正常履职准备了物质条件，有助于法院审判执行功能实现和审判执行能力水平的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法庭多回路供电升级及高可靠性供电配套费							
实施单位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9.90		年度资金总额:		59.90	
		其中: 财政拨款		59.90		其中: 财政拨款		59.9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2022 年)					年度目标			
	通过对我院配电设备进行双回路供电, 提升我院供电可靠性, 实现本院作为一级负荷用电单位的供电线路达标, 防止因停电影响审判活动正常进行, 为国家审判机关正常履职准备了物质条件, 有助于法院审判执行功能实现和审判执行能力水平的提升。					通过对我院配电设备进行双回路供电, 提升我院供电可靠性, 实现本院作为一级负荷用电单位的供电线路达标, 防止因停电影响审判活动正常进行, 为国家审判机关正常履职准备了物质条件, 有助于法院审判执行功能实现和审判执行能力水平的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电路范围	≥20050平方米		数量指标	保障电路范围	≥2005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办公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经济效益指标	对办公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单位履职、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社会效益指标	对单位履职、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对持续保障平安安徽建设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业务装备水平，持续做好审判执行工作的物质保障	影响程度较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业务装备水平，持续做好审判执行工作的物质保障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90%	

7. “法院基本运行保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证法院机关审判大楼物业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确保电梯、中央空调、水电及日常维护维修正常进行。

(2) 立项依据。《安徽省政法经费分类保障办法；关于印发《淮南市国家司法救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淮政法〔2018〕36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罪犯交付执行前暂予监外执行组织诊断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法〔2014〕319号；关于印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聘请专家经费保障暂行办法》的通知 皖高法〔2018〕152号。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核算保证机关正常运行的各项支出，具体包括：根据合同付款约定付款项目：审判大楼物业管理费 72.6 万元、会服、日常水电照明等小维修、独立分体空

调清污等维保、法庭设备维护，协助办公用房管理，及其它物业服务职责）。审判大楼维修维护费 85 万元；固定资产等设备维修维护费 51 万元；办公用桌、椅、柜、设备购置费等办公费 39 万元；报刊订阅 19.48 万元；审计、项目设计、监理等费用 20 万元；人员招录费用 5 万元；国家司法救助资金 30 万元；暂予监外执行组织诊断费用 6 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328.08 万元。

（7）绩效目标。保证法院机关审判大楼物业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确保电梯、中央空调、水电及日常维护维修正常进行；按对审判综合大楼的进行防水处理、卫生间上水改造等维修维护，对办公桌椅、电脑等器具进行维护，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法院基本运行保障经费							
实施单位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28.08	年度资金总额:		328.08		
		其中:财政拨款		328.08	其中:财政拨款		328.08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2022 年)				年度目标				
	保证法院机关审判大楼物业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确保电梯、中央空调、水电及日常维护维修正常进行；按对审判综合大楼的进行防水处理、卫生间上水改造等维修维护，对办公桌椅、电脑等器具进行维护，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法院机关审判大楼物业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确保电梯、中央空调、水电及日常维护维修正常进行；按对审判综合大楼的进行防水处理、卫生间上水改造等维修维护，对办公桌椅、电脑等器具进行维护，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案件数	≥4500 个		数量指标	保障案件数	≥4500 个	
		质量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提升		质量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效提升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当年年底前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当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10%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有效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效益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基本的办事需求	有效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基本的办事需求	有效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能源消耗	有效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能源消耗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提升审判执行功能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提升审判执行功能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有效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有效提升	

7. “特定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1) 项目概述。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用来引导和支持法院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法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2) 立项依据。实际工作需要。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人民法院编制内的法官、司法辅助人

员、司法行政人员统一着装，按规定支出的设计费、购置费、运输费、保管费、服装试制费和损耗费；防疫防护费用；协助办案费用如聘用翻译人员进行笔译、口译支付的翻译费；审理刑事案件或行政案件，按制度规定应当支付的证人因履行作证义务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就餐费以及人员办案加班补贴费用等；押解执行费如以注射方式执行死刑，按制度规定应当支出的直接费用。

(6) 年度预算安排。525.54 万元。

(7) 绩效目标。全面提升司法管理平台的便捷化水平，有利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推进社会矛盾化解，营造法律为民的环境，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特定转移支付资金							
实施单位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25.54	年度资金总额:		525.54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25.54	其他资金		525.54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2年—2022年)					年度目标			
	引导和支持法院开展业务工作,帮助和提高法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弥补法院办案业务经费的不足,有效缓解当前淮南市财政吃紧的困难;保障办案经费,提高办案质量,高效便民,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引导和支持法院开展业务工作,帮助和提高法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弥补法院办案业务经费的不足,有效缓解当前淮南市财政吃紧的困难;保障办案经费,提高办案质量,高效便民,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案件数	≥4500个		数量指标	保障案件数	≥4500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于当年年底前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于当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较快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较快促进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有效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有效提升	

8.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1) 项目概述。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用来引导和支持法院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法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2) 立项依据。实际工作需要。

(3) 实施主体。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4) 起止时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5) 项目内容。人民法院为保障和支撑审判、执行业务开展，所需的紧急性与业务直接相关的费用。

(6) 年度预算安排。542 万元。

(7) 绩效目标。引导和支持法院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法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弥补法院办案经费的不足，有效缓解当前淮南市财政吃紧的困境；保障办案经费，提高办案质量，高效便民，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实施单位		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属性		常年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542.00	年度资金总额:	542.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542.00	其他资金	542.00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2 年—2022 年)					年度目标			
	引导和支持法院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法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弥补法院办案经费的不足，有效缓解当前淮南市财政吃紧的困境；保障办案经费，提高办案质量，高效便民，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全面提升司法管理平台的便捷化水平，有利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推进社会矛盾化解，营造法律为民的环境，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引导和支持法院开展业务工作，帮助提高法院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弥补法院办案经费的不足，有效缓解当前淮南市财政吃紧的困境；保障办案经费，提高办案质量，高效便民，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推进社会矛盾化解，营造法律为民的环境，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案件数	≥4500 个		数量指标	保障案件数	≥4500 个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实际支出		时效指标	支出的及时性	实际支出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维护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维护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较快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较快促进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对持续发挥审判职能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满意度指标	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有效提升	

（二）机关运行经费。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2.4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5.77 万元，下降 1.87%，下降主要原因是按照量入为出、实事求是的原则，减少了相关政府采购支出安排。

（三）政府采购情况。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583.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9.4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0辆,购置费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3台(套),购置费270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购置费0万元。

(五)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9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481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